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
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公司董事会：

《公司关于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收悉，经审阅后，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属于正常关联交易行为，用于改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胡卫升 李春涛 管炳春

2023年3月17日